

浙江双飞无油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双飞无油轴承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0年4月1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以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》，同意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的前提下，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,000万元（或等值外币）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（含合并范围内各下属公司），在该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16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刊载的相关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20-033）。

根据上述决议，近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人民币3,000万元购买理财产品，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

序号	委托方	受托方	产品名称	委托理财金额 (万元)	起始日期	终止日期	预期年化收益率	产品类型	资金来源
1	公司	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善支行	“蕴通财富·稳得利”7天周期型	1000	2020-4-20	2020-4-27	2.9%	非保本浮动收益型	自有资金
2	公司	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善支行	“蕴通财富·稳得利”14天周期型	1000	2020-4-20	2020-5-6	3.05%	非保本浮动收益型	自有资金
3	公司	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善支行	“蕴通财富·稳得利”14天周期型	1000	2020-4-22	2020-5-6	3.05%	非保本浮动收益型	自有资金
4	合计			3000	/	/	/	/	/

关联关系说明：公司与理财产品受托方无关联关系。

二、主要风险提示和风险控制措施

尽管公司购买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品种，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。针对可能发生的收益风险，公司拟定如下措施：

1、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基础上，根据公司闲置募集资金情况，针对投资产品的安全性、期限和收益情况选择合适的产品。

2、公司财务部、审计部和证券投资部进行事前审核与评估风险，及时关注投资产品的情况，分析理财产品投向、项目进展情况，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，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，控制投资风险。

3、公司审计部负责对资金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。

4、独立董事、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，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。

5、公司将依据相关规定，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。

三、对公司经营的影响

公司本次基于规范运作、防范风险、谨慎投资、保值增值的原则，运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，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，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，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，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获取良好的投资回报，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，保障股东利益。

四、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

序号	委托方	受托方	产品名称	委托理财金额 (万元)	起始日期	终止日期	预期年化收益率	产品类型	资金来源
1	公司	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善支行	生息365	2000	2019-7-4	随时赎回	2.7%	非保本浮动收益型	自有资金
2	公司	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善支行	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3个月	500	2019-8-5	2019-11-4	3.6%-3.7%	保本浮动收益	自有资金
3	公司	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善支行	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1个月	300	2019-11-8	2019-12-13	3.05%	保本浮动收益	自有资金

4	公司	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善支行	生息365	500	2019-11-15	随时赎回	2.7%	非保本浮动收益型	自有资金
5	公司	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善支行	生息365	2000	2020-1-2	随时赎回	2.7%	非保本浮动收益型	自有资金
6	公司	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善支行	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35天	2500	2020-3-13	2020-4-17	1.35%-3.5%	保本浮动收益	自有资金
7	合计			7800	/	/	/	/	/

截止本公告日，公司除本次购买3,000万元以外其他理财均已到期收回，使用额度未超出公司2020年4月1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的《关于公司以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》中所规定使用额度合计人民币5,000万元。

特此公告

浙江双飞无油轴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4月22日